股票代码：600416 股份简称：湘电股份 编号：2022 临-010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获得湖南省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 年 1 月 24 日，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股份"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 月 26 日，公司接到湘电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集团")通知，湘电集团已收到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湖南省国资委")《关于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有关事项的批复》(湘国资产权函[2022]38 号)，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批复如下：

一、同意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湘电股份")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即：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346,485,570 股(含本数)，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0 万元(含本数)，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的 80%。

二、募集资金用于"车载特种发射装备系统系列化研制及产业化建设"、"轨道交通高效牵引系统及节能装备系列化研制和产业化建设"；收购湖南国企改革发展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湘电集团有限公司和湖南湘创磁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的湘电动力 29.98%股权和补充企业流动资金。

三、你司应指导与督促湘电股份依法依规做好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实施工作，并及时将发行情况报告我委。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

股票代码：600416 股票简称：湘电股份 编号：2022 临-011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电股份"或"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王强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王强先生请求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王强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监事会对王强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职工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表决通过魏明远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新任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附件：魏明远先生简历

湘潭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

附件：

魏明远先生简历

魏明远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1 年 4 月生，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高级政工师。2004 年 7 月参加工作，2001 年 12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湘电股份车辆事业部生产科计调员、零件车间计调员、车辆事业部团委书记、小机车车间计调员、车辆事业部团委书记、生产供应科科长助理、车辆事业部代理办公室主任、团委书记，湘电集团党委组织部组织员，湘电集团党委组织部副科级组织员、正科级组织员，其间任省派驻绥宁县岩湾村扶贫工作队员，湘电集团党群工作部副部长、企业文化部副部长；湘电集团纪检监察部副部长(主持工作)，湘电集团纪检监察审计部副部长(主持工作)，湘电集团纪检监察审计部部长、湘电股份职工监事，湖南湘电动力有限公司监事、湘电置业监事、长沙水泵厂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湘电股份电气传动事业部党总支书记、常务副总经理，湘电集团(湘电股份)营销中心常务副总经理。现任湘电股份战略发展部(证券部、军工产业办、保密办)部长，湖南稀土新能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湘电重型装备有限公司董事。

证券代码：600706 证券简称：曲江文旅 编号：临 2022-005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1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580 万元-750 万元。

2、扣除非经常损益后，预计公司 2021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3,220 万元--3,050 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1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 580 万元-750 万元。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约-3,220 万元--3,050 万元。

3、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186.33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4,140.29 万元。

(二)每股收益：-0.33 元

三、本期业绩预盈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报告期内，随着国内旅游市场的逐步复苏、旅游需求逐渐释放，公司运营管理的景区、酒店餐饮等主营业务持续恢复，公司在严格落实疫情防控的同时，持续开展各类经营活动，大唐芙蓉园新春灯会、《梦回大唐》黄金版、大型水舞光影秀《大唐追梦》等项目、海洋极地公园等营业收入均较上年有所增加等。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约 3,800 万元，主要为公司 2021 年度收到的政府补助及因疫情减免部分税收等。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1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0706 证券简称：曲江文旅 编号：临 2022-006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应收账款回款进展情况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就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应收账款有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1]2880 号)所提问题及相关要求披露了《公司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工作函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3)，详情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告中披露，公司将尽最大努力沟通协调力争 2022 年 1 月底前回款 3.5 亿元。现将该事项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应收账款回款进展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收到回款 1.3 亿元。受疫情影响，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公司尚未收到回款。截止目前，公司共计收到回款 1.3 亿元。公司已在 2022 年 1 月 22 日《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1 月 25 日《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1 月 26 日《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公告》中披露该事项。

二、应收账款回款后续安排

由于受西安市本轮疫情影响，公司主要欠款方相关资金预算紧张。原计划于 1 月底前回款 3.5 亿元，现尚余 2.2 亿元未能回款。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应收问题高度重视，督促欠款方克服困难清偿公司应收款项。公司也将继续积极与各欠款方沟通协商，持续跟进催收。现根据疫情对该事项的影响，将 2.2 亿元回款时间延期至 2022 年 3 月底前完成。

公司将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西安曲江文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0960 证券简称：渤海汽车 公告编号：2022-002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1 月 23 日以书面、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 9 名，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收购 BTAH25%股权暨签订股权收购协议并设立履约保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渤海汽车关于子公司收购 BTAH25%股权暨签订股权收购协议并设立履约保证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常务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王仁贞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任期自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附：王仁贞个人简历

王仁贞先生 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国共产党员，北京理工大学车辆工程专业，硕士学位。2013 年 11 月至 2017 年 7 月，历任北京海纳川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市场开发部主管、高级经理、副部长；2015 年 4 月至 2020 年 10 月任天纳克(北京)排气系统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天纳克(北京)汽车减振器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 年 11 月至 2021 年 8 月，任北京大林万达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重庆帝尔鄂世稳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 年 6 月至今任海纳川(滨州)轻量化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总经理。

特此公告。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0960 证券简称：渤海汽车 公告编号：2022-003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收购 BTAH25%股权暨签订股权收购协议并设立履约保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2 年 1 月 26 日，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 Bohai Automotive International GmbH（以下简称"渤海国际"或"买方"）与控股子公司 BOHAI TRIMET Automotive Holding GmbH(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或"BTAH")及 BTAH 少数股东 TRIMET Aluminium SE (以下简称"TASE"或"卖方")就收购 BTAH25%股权相关事宜签订《股权收购协议》及相关附属文件并为本次股权收购事项设立了履约保证。本次交易尚需取得相关政府部门的备案或批准，各方能否完成交易以及能否获得批准具有不确定性。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收购 BTAH25%股权暨签订股权收购协议并设立履约保证的议案》，同意公司子公司渤海国际与 TASE 以及标的公司 BTAH 签署《股权收购协议》，以现金方式购买 TASE 持有的 BTAH25%股权，并设立履约保证。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具体办理与上述股权收购事项相关的全部事宜。

本次交易完成后，BTAH 将成为渤海国际的全资子公司。本次交易在实施前尚需取得商务部门等相关政府部门的备案或批准，能否取得前述备案或批准存在不确定性。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企业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TRIMET Aluminium SE

注册地址：Aluminiumallee 1，45356 Essen，Germany

执行董事：Dr. Lützerath Andreas，Reuther Thomas，Schlüter Philipp

注册资本：15,000,000 欧元

主营业务：有色金属，特别是铝及其合金的生产、加工(包括精炼和涂层)和销售，包括各种有色金属的贸易；铸造产品的开发、生产和分销，特别是铸件及其机械加工、预组装和系统构建、活塞和模具制造产品；含铝金属残渣的加工、有色金属合金的生产，以及参股其他公司的控股和管理以及这些公司的管理。

2.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

TASE 执行德国会计准则，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为 2020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主要财务指标为：

单位：万欧元

项 目	2020 至 2021 会计年度
资产总额	66,104.2
净资产	32,965.5
营业收入	116,335.7
净利润	1,676.7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本次交易标的为 TASE 持有的 BTAH 25%股权。

本次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查封、冻结等其他妨碍权属转移的情况。

(二)标的公司

1.BTAH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BOHAI TRIMET Automotive Holding GmbH

注册地址：Aluminiumallee 1, 06493 Harzgerode，Germany

执行董事：Luigi Mattina, Andreas Kiebel, 陈燕，陈超

注册资本：1,000,000 欧元

主营业务：各类有色金属产品的开发、制造、加工和销售，特别是铝铸件的制造、加工、贸易等。

2.本次交易前标的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Bohai Automotive International GmbH	75%
2	TRIMET Aluminium SE	25%

3.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0 年度	2021 年三季度
资产总额	131,732.03	116,345.07
净资产	70,989.73	67,066.65
营业收入	160,625.73	115,424.23
净利润	3,256.22	525.32

注：上述 2020 年度数据经过审计，2021 年前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四、定价依据

本次收购价格由买卖双方根据标的公司 BTAH 财务经营状况确定，最终交易价格不高于经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集团")备案的资产评估结果。

五、股权收购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一)合同主体

卖方：TRIMET Aluminium SE

买方：Bohai Automotive International GmbH

标的公司：BOHAI TRIMET Automotive Holding GmbH

(二)交易价格及支付方式

1.此次股权收购价格为 2,631 万欧元(最终交易价格不高于经北汽集团备案的资产评估结果)。

2.交易价款将自协议签订之日起计息，直至交割日，年利率为 2%。交易价款及利息应于交割日支付。

3. 买方以现金方式向卖方一次性支付交易价款及利息。

(三)生效前提条件

1.本协议须在获得相关政府部门批准或备案后方具备完全的合同效力。买方有权在任何时候书面通知卖方部分或全部放弃本条所述前提条件。

2.交易标的的所有权转移应符合以下条件：

(1)买方已向卖方账户支付了收购价款以及利息；

(2)买方已根据要求获得商务部门等相关政府部门的批准或备案。

(四)交割

1.交割应在买方已根据相关规定获得商务部门等相关政府部门批准或备案的条件完成后 10 个工作日或双方共同同意的任何其他日期进行。

2. 如果在 2022 年 9 月 15 日前不能交割，任何一方有权在该日期后通过向其他方提交书面撤销通知撤销本协议。卖方可以在 2022 年 9 月 15 日之后，买方可以在 2022 年 10 月 31 日之后的任何时间解除本协议。如果在收到另一方的撤销通知之前交割已完成，则本协议的撤销无效。

3.双方确认，经适当询问后，本协议及其实施均不需除中国以外的其他国家或地区的监管机构的任何批准或备案，如果需要获得本条所述任何监管部门的批准，第 2 条中所述的期限应相应地中止，直到该批准程序完成。

4.在交割日，买卖双方和标的公司应按以下规定的顺序进行交割：

(1)买方应向卖方账户支付收购价款及利息；

(2)双方应签署一份交割备忘录，确认(仅用于证明目的)收购价款及其利息的支付。

六、设立履约保证的主要内容

鉴于本次股权收购行为需要经过相关政府部门的批准或备案，能否顺利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根据卖方要求，买方与卖方签订了履约保证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 如果因买方未能在 2022 年 8 月 31 日或之前获得全部批准导致交割未能在 2022 年 9 月 15 日或之前完成，卖方根据股权收购协议相关条款向买方发出撤销通知有效撤销股权收购协议后，买方应向卖方支付不可退还的一次性赔偿金 6,000,000 欧元；

2.根据股权收购协议交割条款相关规定，买方收到卖方发出的撤销通知后 15 个工作日内应完成赔偿金的支付；

3.赔偿金的支付应由银行出具保函进行担保，保函金额应等同于赔偿金额。买方应在银行正式出具此类保函后，向卖方提供此类银行保函。

4. 如果买方已根据本协议的规定向卖方支付赔偿，或卖方已使用银行保函，卖方不得因股权收购协议而向买方提出任何进一步的付款要求。

七、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渤海国际持有 BTAH100%股权，有利于上市公司加强内部资源整合，提高可持续发展能力，提升公司在轻量化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BTAH 在轻量化铝合金汽车零部件方面具有较强的技术实力以及成熟稳定的中高端客户关系，为公司产品线及市场拓展提供坚实基础。公司将借此机会进一步深化融合发展，加强技术输入和体系协同，全面实现 BTAH 与海纳川(滨州)轻量化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的高效协同运营，进一步完善和提升产品开发、模具设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能力，不断优化产品结构，拓展市场份额。

本次股权收购不会导致公司合并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风险提示

本次收购涉及境外投资，需履行相关政府部门的备案或批准程序，上述程序是本次收购的先决条件，本次交易能否取得全部必要的备案或批准以及该等必要的备案或批准时间存在不确定性，本次交易可能存在因无法通过相关备案或批准而导致交易无法完成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根据交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7 日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股权收购协议》；

3.《履约保证协议》。

证券代码：603138 证券简称：海量数据 公告编号：2022-010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理财产品(PFJ2201038)

● 委托理财受托方：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学院路支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学院路支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8,000 万元人民币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欧元/美元固定日观察区间型结构性存款

● 委托理财期限：2022 年 1 月 25 日-2022 年 3 月 25 日

● 履行的审议程序：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流动资金存款收益率，在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通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收益，有利于为公司和股东带来更多投资回报。

(二) 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三) 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北京银行学院路支行	结构性存款	欧元/美元固定日观察区间型结构性存款	8,000	1.35%或 3%	17.46 或 38.79	59 天	保本浮动收益	否

(四)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短期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保障资金安全。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欧元/美元固定日观察区间型结构性存款
产品编号	PFJ2201038
委托理财金额	8,000 万元
存款币种	人民币
产品风险等级	一级
结构性存款期限	59 天
起息日	2022 年 1 月 25 日
到期日	2022 年 3 月 25 日
观察日	2022 年 3 月 23 日
挂钩标的	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
定盘价格	彭博页面"BFIX"在东京时间下午 3 点显示的挂钩标的中间价，取值至小数点后五位
期初价格	起息日当日的挂钩标的定盘价格
观察价格	观察日当日的挂钩标的定盘价格
障碍价格区间	[期初价格-0.042](含)至[期初价格+0.042](含)
清算期	存款到期日(或北京银行提前终止日)北京银行向存款人支付本金，存款到期日(或北京银行提前终止日)后 3 个工作日内支付收益(如有)，本金及收益支付币种与结构性存款本金币种相同。
本金及收益	北京银行在结构性存款正常到期日向存款人提供本金完全保障，并根据本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观察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收益(如有，下同)。预期到期年化收益率[1.35]%或[3]%。
产品结构	(1)如果在观察日，挂钩标的观察价格在障碍价格区间以内(含边界)，产品到期最高年化收益率为[3]%； (2) 如果在观察日，挂钩标的观察价格在障碍价格区间以外，产品到期最低年化收益率为[1.35]%。
估值原则	充分性原则、审慎性原则、一致性原则
估值方法	收益法
北京银行提前终止权	本产品成立后，如出现包括但不限于遇国家金融政策出现调整并影响到本产品的正常运作；中国法令或监管机构相关要求变化，或者金融市场出现波动或重大变化，或其他原因，导致北京银行认为对本协议的履行产生不利影响的；法律法规规定或本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北京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产品及结构性存款协议，北京银行行使提前终止权时应提前至少[1]个工作日以在其官方网站(www.bankofbeijing.com.cn,下同)或营业网点发布公告的方式或者以向客户的联系地址发出书面通知等方式通知客户。
结构性存款不成立	北京银行有权宣布本结构性存款不成立，并于原定起息日后的第[5]个工作日内发布该结构性存款不成立的公告。如结构性存款不成立，北京银行将于原定起息日后的[3]个工作日内将已认购资金退回客户签约账户，起息扣款日至退回资金到账日期间按照退回资金到账日当日北京银行公布的对公活期存款挂牌利率计付利息。认购金额达到募集规模上限北京银行有权停止本结构性存款认购。存款人确认并同意，北京银行在上述渠道将相关信息进行公告即视为已送达存款人并对其生效。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主要投向银行理财资金池。

(三)风险控制分析

在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财务部将与委托理财受托方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保障资金安全；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北京银行学院路支行是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告中简称"北京银行")的分支机构，北京银行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为 601169。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北京银行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发行人北京银行最近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0 年
资产总额	2,900,014
资产净额	221,143
营业收入	64,299
净利润	21,484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1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720,069,226.37	685,691,237.46
负债总额	210,199,381.63	166,651,845.55
净资产	516,143,545.06	529,114,666.58
项目	2020 年 1 月-12 月(经审计)	2021 年 1 月-9 月(未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446,289.20	-48,112,286.05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金额共 8,000 万元，占 2021 年第三季度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24.94%。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形。本次委托理财是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适度进行现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获取更多的回报。本次委托理财期限较短，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公司将购买的理财产品列示为"货币资金或其他流动资产"，理财收益计入"财务费用或投资收益"。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不能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2021 年 5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流动资金收益率，在保证公司运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短期理财产品或者结构性存款。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投资活动由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上述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产品名称	产品序号	实际投入本金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61 天结构性存款	NBJ00614	5,000	5,000	13.79	0
广发多添富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762WM	3,000	3,000	58.71	0
广发多添富 1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771ßZ	2,000	2,000	23.65	0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91 天结构性存款	NBJ00721	3,000	3,000	23.56	0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91 天结构性存款	NBJ00722	5,000	5,000	39.27	0
中国民生银行贵竹慧赢添利季季持有期自动续期理财产品对公款	FGAE68031A	3,000	3,000	28.77	0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TGG21100971	500	500	2.63	0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TGG21100972	500	500	2.63	0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 29 天结构性存款	NBJ00714	2,000	2,000	4.93	0
粤财信托·随鑫益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GF4384	2,000	2,000	20.94	0
中国民生银行贵竹慧赢添利季季持有期自动续期理财产品对公款	FGAE68031A	3,028.77	3,028.77	33.86	0
粤财信托·随鑫益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YC09X5	3,000	3,000	61.14	0
粤财信托·随鑫益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YC09XE	4,000	4,000	75.87	0
招商银行金石系列公司季季盈 1 号定开式理财计划	88101	1,000	1,000	8.88	0
中信理财之共赢稳健短债周开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A203C8565	3,000	3,000	23.32	0
粤财信托·随鑫益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YC0A9I	2,000	2,000	12.13	0
粤财信托·随鑫益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YC0AB1	1,000	1,000	3.44	0
欧元/美元固定日观察区间型结构性存款	PFJ2201023	5,000	0	0	5,000
粤财信托·随鑫益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YC0AQ5	2,000	0	–	2,000
粤财信托·随鑫益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YC0AQ6	3,000	0	–	3,000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TGG22900233	2,000	0		2,000
欧元/美元固定日观察区间型结构性存款	PFJ2201038	8,000	0	0	8,000
合计		63,028.77	43,028.77	437.52	2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8.75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2.63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00.00
总理财额度					40,000.00

注：表格中实际收益的合计数值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如有不同系四舍五入所致。

特此公告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03138 证券简称：海量数据 公告编号：2022-011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61.80 万元左右，同比减少 69.36%左右。

● 公司预计 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569.50 万元左右，同比减少 80.81%左右。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 业绩预告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二) 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 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61.80 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 2,403.54 万元左右，同比减少 69.36%左右。

2、预计 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569.50 万元左右，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 2,398.22 万元左右，同比减少 80.81%左右。

(三)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465.34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2,967.72 万元。

(二)每股收益：0.14 元/股。

三、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2021 年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继续加强营销服务网络建设，深入贯彻落实长效激励约束机制，本次业绩预减主要系研发费用、销售费用及股权激励费用摊销增加所致。具体情况如下：

1、研发费用：2021 年公司研发费用支出共计约 7,362.11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约 54.41%。其中股权激励费用摊销约 472.09 万元。

2、销售费用：2021 年公司销售费用支出共计约 4,915.71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约 98.93%。其中股权激励费用摊销约 576.74 万元。

2021 年公司股权激励费用摊销共计约 1,414.05 万元，除部分计入研发费用和销售费用外，其余计入管理费用约 365.22 万元。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注册会计师未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是否适当和审慎出具专项说明。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1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186 证券简称：广大特材 公告编号：2022-004

张家港广大特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 2,090,000 股，限售期为 24 个月。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全部为战略配售股份。

● 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2 年 2 月 11 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张家港广大特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0 年 1 月 6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张家港广大特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8 号)，获准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1,800,000 股，并于 2020 年 2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 164,80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26,780,705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8,019,295 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限售期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共涉及股东数量 1 户，对应股票数量 2,09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214,240,000 股)的 0.9755%。该部分限售股将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1、公司完成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事宜并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公司总股本从 164,800,000 股增加至 214,240,000 股；

2、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股本数量未发生其他变化。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承诺获得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因相关承诺未履行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申请的股份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股东承诺的内容，保荐机构对本次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 2,090,000 股

1、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 2,090,000 股，限售期为 24 个月。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